

金水区召开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会

本报讯(记者 党贺喜)昨日,金水区召开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会,聚焦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动员全区上下进一步提高认识、端正态度、立行立改,按照中央精神和省委要求,不折不扣抓好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

会议传达了《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金水区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方案》。金水区各街道党工委递交了巡视整改责任书。金水区委主要负责人就整改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

针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会议就整改落实工作做出四项决定和要求。

要提高政治站位。要站在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的高度抓好巡视整改,切实把整改工作作为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

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看齐的一次生动实践。要站在全面从严治党的高度抓好巡视整改,把整改过程转化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过程,转化为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的契机。要站在推动改革发展的高度抓好巡视整改,从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高度,从有利于事业长远发展的高度,主动参与、服从、配合、支持做好巡视工作。

要聚焦重点。要把整改工作与贯彻中央精神、落实省委部署相结合,以问题整改促党建提升。要强化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加强党的政治领导和政治能力建设,切实把政治责任扛起来、政治标准树起来、政治纪律严起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不移地推进中央决

策和省委、市委部署在金水落到实处、取得实效。要夯实基层基础,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加强、作用充分发挥。要落实“两个责任”,落实好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监委的监督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确保中央决策和省委、市委部署落到实处,引导全区上下认清当前发展的历史机遇,找准金水在中原更加出彩中的发力点、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突破点,争取各项工作取得更好成效。要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进群众关心问题的有效解决。

要扛牢责任。要压实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牢固树立“管党治党是本职、不

管党治党是失职、管党治党不力是渎职”的理念,当好全面从严治党从领导者、执行者、推动者。要强化督促检查责任,建立巡视整改工作推进机制,加大督查频率。

要标本兼治。要立行立改,逐项拉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建立整改台账,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要明确谁牵头、谁配合、谁主责、谁协同,把任务细化到具体部门、具体人;要逐级签订整改责任书,确保整改工作不留盲区、不留死角。要举一反三,认真排查各领域、各层面、各环节存在的类似问题、关联问题、衍生问题,达到“由点带面”的效果。要建立查立制,结合整改查出的问题,不断完善、补充、新建各项制度,不断扩大整改成果,推进党的各项建设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

上半年全市商品住宅售出近13万套

新房二手房冷热不均

本报讯(记者 覃岩峰)昨日,记者从市房管局了解到,6月份,全市商品住宅销售30214套,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8409元,相比5月份21256套的销量增幅明显,8241元的均价略有回升。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在价格趋于稳定的情况下,全市商品住宅累计销售128343套,二手房累计成交27420套,相差10万多套,新房热二手房冷的特征明显。

6月份商品房数据

数据显示:6月份,全市商品房批准预售面积420.94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批准预售面积363.95万平方米,非住宅批准预售面积56.99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35671套(间),销售面积359.93万平方米,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8772元,其中商品住宅销售30214套,销售面积324.04万平方米,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8409元。非住宅销售5457套(间),非住宅销售面积35.89万平方米,非住宅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12048元。

二手房方面,共成交5791套(间),成交面积55.61万平方米,成交均价为每平方米10401元,其中住宅二手房共成交5652套,成交面积53.94万平方米,成交均价为每平方米10415元。

上半年商品房数据

纵观今年上半年房产数据,在价格趋于稳定的情况下,全市商品住宅累计销售128343套,二手房累计成交27420套,相差10万多套,新房热二手房冷的特征明显。

具体来看:今年上半年,全市商品房累计批准预售面积1387.86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累计批准预售面积1071.96万平方米,非住宅累计批准预售面积315.9万平方米。

全市商品房累计销售155306套(间),销售面积1522.29万平方米,累计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8763元。其中,商品住宅累计销售128343套,累计销售面积1329.15万平方米,累计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8318元;非住宅累计销售26963套(间),非住宅累计销售面积193.14万平方米,非住宅累计销售均价为每平方米11825元。

全市二手房累计成交28152套(间),累计成交面积267.42万平方米,累计成交均价为每平方米10679元。其中,住宅二手房累计成交27420套,累计成交面积257.73万平方米,累计成交均价为每平方米10717元。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挂牌出让结果公示

挂牌时间:2018年5月31日至2018年6月14日
郑政经开出(2018)010号土地位于兰心西路以南、前程大道以西、宇龙街以东、郑民高速辅道以北,使用权面积为1663634.44平方米,无竞得人,流拍。
2018年7月12日

普通公民为什么也要学《监察法》?

普通公民为什么也要学习《监察法》?

《监察法》已颁布实施三个多月了,中牟县纪委监委通过多种途径宣传《监察法》,积极营造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不久前,在一次宣传活动中,市民小张很疑惑:《监察法》监督的是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普通公民为什么也要学习《监察法》?

答:《监察法》规定,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依照《监察法》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毋庸质疑,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均在监察对象之列,理应带头学习、贯彻、执行《监察法》。

但《监察法》与普通公民的生活息息相关,密不可分,例如:公民有作为证人接受监察机关询问的义务,有配合监察机关接受调查的义务。还有,当一名普通公民涉嫌行贿犯罪或者共同职务犯罪时,监察机关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对其采取留

置措施,这就意味着,每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都有可能成为《监察法》的适用对象。因此,普通公民也要学好《监察法》、遵守《监察法》,而且公民通过学法可以更好地用法,可以更好地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规范他们正确行使手中权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发展。

《监察法》相关条款:

第三条 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依照本法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维护宪法和法律的尊严。

第十八条 监察机关行使监督、调查职权,有权依法向有关单位和个人了解情况,收集、调取证据。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如实提供。

第二十一条 在调查过程中,监察机关可以询问证人等人员。

被调查人逃匿其违法所得如何处理?

某区纪委监委在调查一起涉嫌贪污贿赂职务犯罪案件过程中,被调查人逃匿,那么监委对该案件以及被调查人违法所得如何处理?

答: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人民群众最痛恨腐败现象。如果腐败分子逃匿或者死亡,不没收其违法所得,会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对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获得感,也会严重影响党和国家的形象。因此,《监察法》条文中专门规定监察机关可提请司法机关依法启动被调查人逃匿、死亡案件违法所得没收的程序,保护国家和人民利益。

但监察机关提请司法机关依法启动违法所得没收程序有以下三个条件。一是涉嫌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这里的“贪污贿赂犯罪”主要指刑法分则第八章规定的国家工作人员贪污罪和贿赂犯罪;“失职渎职犯罪”主要指刑法分则第九章规定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犯罪。

二是被调查人必须是逃匿且通缉一年

后不能到案的,或者被调查人死亡的。这里所说的“逃匿”是指被调查人在犯罪后,为逃避法律制裁而逃跑、隐匿或躲藏。“通缉”是指监察机关通令缉拿应当留置而在逃的被调查人归案的一种调查措施。

三是经省级以上监察机关批准继续调查,并作出结论。对被调查人逃匿或者死亡的职务犯罪案件继续调查的批准权限,在省级以上监察机关。经过调查作出的结论,应当符合刑法第六十四条关于追缴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的规定,即犯罪分子违法所得的一切财物,应当予以追缴或者责令退赔;对被害人的合法财产,应当及时返还;违禁品和供犯罪所用的本人财物,应当予以没收。没收的财物和罚金,一律上缴国库,不得挪用和自行处理。

《监察法》相关条款:

第四十八条 监察机关在调查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过程中,被调查人逃匿或者死亡,有必要继续调查的,经省级以上监察机关批准,应当继续调查并作出结论。被调查人逃匿,在通缉一年后不能到案,或者死亡的,由监察机关提请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定程序,向人民法院提出没收违法所得的申请。

本报记者 赵文静 整理

荥阳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荥国土资告字〔2018〕5号

经荥阳市人民政府批准,荥阳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网上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独立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此次出让地块采用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均采用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具体内容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四、申请人需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并于2018年7月12日至2018年8月8日9时,登录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网站的网上交易系统(<http://gtjy.zjzland.gov.cn>),浏览公告并下载挂牌文件。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是2018年8月8日17时(挂牌期截止时间前2天)。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8月10日。竞得人取得《网上竞得证明》后三个工作日内需携带其他审核资料到荥阳市国土资源局401室签订《成交确认书》。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网上挂牌时间截止时,有两个以上竞买人参与竞买的,系统自动转入5分钟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

为竞得人。出让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三)竞买人须全面了解《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

七、联系方式:
地址:荥阳市荥泽大道与康泰路交会处南100米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64652136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出让年期(年)	规划指标				容积率	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土地用途	建筑高度(米)	建筑密度(%)	绿地率(%)			
荥政储(2015)044-3号	滨河西路与规划三支路交叉口西南侧	13370.96	40	商服用地	<150	<50	>25	FAR < 3.5	3805	3805
荥政储(2016)134-2号	米河路与兴华路交叉口西南侧	27744.96	70	城镇住宅用地	<100	<25	>30	1 < FAR < 3.0	7710.429	7675
荥政储(2018)14-2号	米河路与兴华路交叉口东南侧	27046.93	70	城镇住宅用地	<80	<30	>30	1 < FAR < 2.5	7214.4037	7105

荥阳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7月12日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中牟县国土资源局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8〕64号

经中牟县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国土资源局、中牟县国土资源局和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政经开出(2018)020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郑政经开出(2018)020号地块产业准入条件:属于汽车制造业中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鼓励类、允许

类项目。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7月

31日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1310室获取挂牌出让文件,于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8月13日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1310室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8月13日16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应在2018年8月13日16时前一次性完整提交材料完毕,过期为无效申请。我局将在2018年8月13日17时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报价时间和地点:
(一)挂牌时间: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8月15日15时;

(二)挂牌地点: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大厅。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

(三)竞买人应全面了解发改部门关于项目核准备案的详细规定和程序的有关规定以确定是否参与竞买。

(四)以上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八大街与经南三路交叉口西北角龙商务1310房间
联系电话:(0371)66780991
联系人:晋先生
开户单位: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开户银行:详见挂牌文件
账号:详见挂牌文件

2018年7月12日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开发程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米)	绿地率(%)				
郑政经开出(2018)020号	经南十七路以北、京珠东环路以东	32719.93	工业用地	>1.2, <1.8	>60	生产性建筑高度<40,非生产性建筑高度<100	<20	≥14700	50	2030	五通一平